

台前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台前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对涉企收费、摊派事项和评比达标活动 进行清理的情况说明

一、对供电、供气、供水等公用事业收费进行检查。

为加强供电、供气、供水领域价格收费监管，落实阶段性降低企业用电用气用气价格，指导供电、供气、供水、供暖领域企事业单位公示所有服务项目、服务标准、收费标准等信息，为市场主体提供价格合理的服务。做到公开、公正，为企业、居民提供安全、便捷、价格透明的服务。

通过对企业的检查，目前尚未发现涉企收费违规情况。

二、对行业协会涉企收费的清理基本情况

按照《濮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濮阳市民政局关于转发〈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河南省民政厅开展行业协会商会抽查检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濮市监[2020]181号）《濮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濮阳市民政局关于开展行业协会商会自查检查的通知》（濮市监[2021]7号）对行业协会商会自查检查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掌握行业协会商会领域经营服务的执行、变动情况，同时按照文件要求，开展对行业协会商

会收费的监督检查，重点查处对强制企业入会收取会费、利用行政资源或行政影响力擅自设立收费项目、强制服务并收费和违规收取评比达标表彰费等价格违法行为。从自查和检查情况看，目前我县共有行业协会4家，但都没有收费行为。也没有发现有价格违法行为。

台前县市场监督管理
2021年9月15日

